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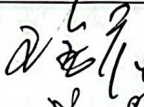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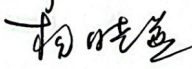
附件 1:

政府采购方式变更内部会商意见表

采购人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高邮镇 2024 年达标建设智慧广电村（社区）平台项目
会商内容	一、实施内容：依据邮发【2024】1 号文件《中共高邮市委高邮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民生幸福工程的实施意见》和市文广旅局《关于落实 2024 年发生幸福工程第 86 项事项的函》，在高邮镇武安、新联、盐河、金湾、姜桥、金桥、怡嘉、琵琶、澄子河、珠光等 10 个社区实施智慧广电村（社区）平台建设。 二、实施的依据： 1、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苏政办发【2020】52 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广电局江苏智慧广电建设行动的通知，拓展智慧广电服务业态，发挥广电网络、平台、用户等优势，主动服务智慧城市建设，积极拓展广播电视在农业、教育、医疗、旅游、金融、环保等行业的综合信息服务和智能化应用等新业态，推进广播电视与物联网、车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粉网络业态的集成创新、协同服务。利用广电网络的社区全方位覆盖优势，结合地方实际，为党委和政府提供信息发布、安防监控、社会治理、风格化管理等全方位、智能化社区服务。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推广现有“智慧社区”、“智慧乡镇”等经验模式和实践案例，依托有线网络推进智慧乡村建设，开展新一代广电智能终端、TVOS 智能操作系统等技术攻关和应用推广，着力实现智能化、一体化、便捷化，为家庭用户提供融合新闻资讯、视听节目、社会服务、医疗健康、数字娱乐、智能家居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智慧家庭信息中心。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苏政办发【2020】52 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广电局江苏智慧广电建设行动的通知，拓展智慧广电服务业态，发挥广电网络、平台、用户等优势，主动服务智慧城市建设，积极拓展广播电视在农业、教育、医疗、旅游、金融、环保等行业的综合信息服务和智能化应用等新业态，



	推进广播电视与物联网、车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粉网络业态的集成创新、协同服务。利用广电网络的社区全方位覆盖优势，结合地方实际，为党委和政府提供信息发布、安防监控、社会治理、风格化管理等全方位、智能化社区服务。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推广现有“智慧社区”、“智慧乡镇”等经验模式和实践案例，依托有线网络推进智慧乡村建设，开展新一代广电智能终端、TVOS智能操作系统等技术攻关和应用推广，着力实现智能化、一体化、便捷化，为家庭用户提供融合新闻资讯、视听节目、社会服务、医疗健康、数字娱乐、智能家居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智慧家庭信息中心。 2、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高邮分公司主要提供广播电视传输网络的建设、改造、经营、维护和管理等服务，具备本项目的服务能力。 三、我单位建议通过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将智慧广电村（社区）平台建设，由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高邮分公司实施。我单位承诺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年 月 日
内部会商人员 签字	采购部门（岗位）人员：  财务部门（岗位）人员：  业务（使用）部门（岗位）人员：  单位主要负责人： 

